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钦州市农业农村局</u>的<u>钦州市农业农村局的钦州市农业农村局物业管理及安保服务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钦州市农业农村局物业管理及安保服务</u>,属于<u>物业管理</u>行业; 承接企业为广西忠国保安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130 人,营业收入为 391.6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79.58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广西忠国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9月28日